

证券代码：603629

证券简称：利通电子

公告编号：2022-081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9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独立董事林雷因公未能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白建川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邵树伟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公司董事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提名陈建忠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关于《注册地址变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册地址变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三：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 14:30 召开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8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 3、《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陈建忠）》
- 4、《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陈建忠）》

特此公告。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8 日